

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李思萱
電話：9359337#12
電子信箱：sherrylee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勞青字第11400931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420000A_1140093122_ATTACH1.odt、
376420000A_1140093122_ATTACH2.png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「114年青年壯遊點壯遊體驗活動企劃見習專案」宣導文案、電子海報，惠請協助轉知轄下青年相關團體，並鼓勵符合資格青年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114年6月3日臺教青署學字第11423063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於全國各地建置青年壯遊點，增加青年壯遊體驗學習的管道和機會，並辦理「青年壯遊點壯遊體驗活動企劃見習專案」，提供青年深度在地探索與實作體驗，鼓勵青年至壯遊點擔任「壯遊體驗活動企劃」，培育地方知識與認同感，與壯遊點共創共學，透過青年活力能量，協助壯遊點體驗學習活動設計開發及帶領，以及營運創新發展，為壯遊點厚植人才並注入新動能。
- 三、本案報名資訊如下：
(一)見習青年資格：18至35歲具中華民國國籍之青年（79年1



月1日至96年12月31日期間出生者)。

(二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本年8月31日(期間各名額若已媒合青年，則停止報名)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壯遊體驗學習網」活動報名專區(網址：<https://youthtravel.tw/Intern>)；專案簡章刊載於「壯遊體驗學習網」關於我們—見習專案專區(網址：<https://youthtravel.tw/doc.php?puid=83&type=2>)。

四、本案承辦單位洽詢窗口：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李專員，聯絡電話(02) 23660812分機274；電子信箱：amy_lee@nasme.org.tw。

五、檢附本案宣導文案及電子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大專院校及高中職(佛光大學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國立宜蘭大學除外)

副本：本府勞工處(含附件)

